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8 月 23 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75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9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864,083.0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和对新兴产业的投资管理，拓展大类资产配置空间，在精选处于新兴产业中个股的基础上适度集中投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谋求资本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主要是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在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从新兴产业中优选预期成长性较好的公司的股票进行投资。本基金所指的预期成长性较好的公司是指公司所在行业景气度较高且具有可持续性、公司所在行业竞争格局良好以及公司管理层素质较高等标准的公司。在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同时，本基金将根据对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分析，采取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 +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洗尘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33011878	010-67596096
	电子邮箱	zhangxc@htcfund.com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755-33011866	010-67596096
传真		0755-33011855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tcx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 2018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655,098.66
本期利润	-11,830,243.3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85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6,498,011.2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1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 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09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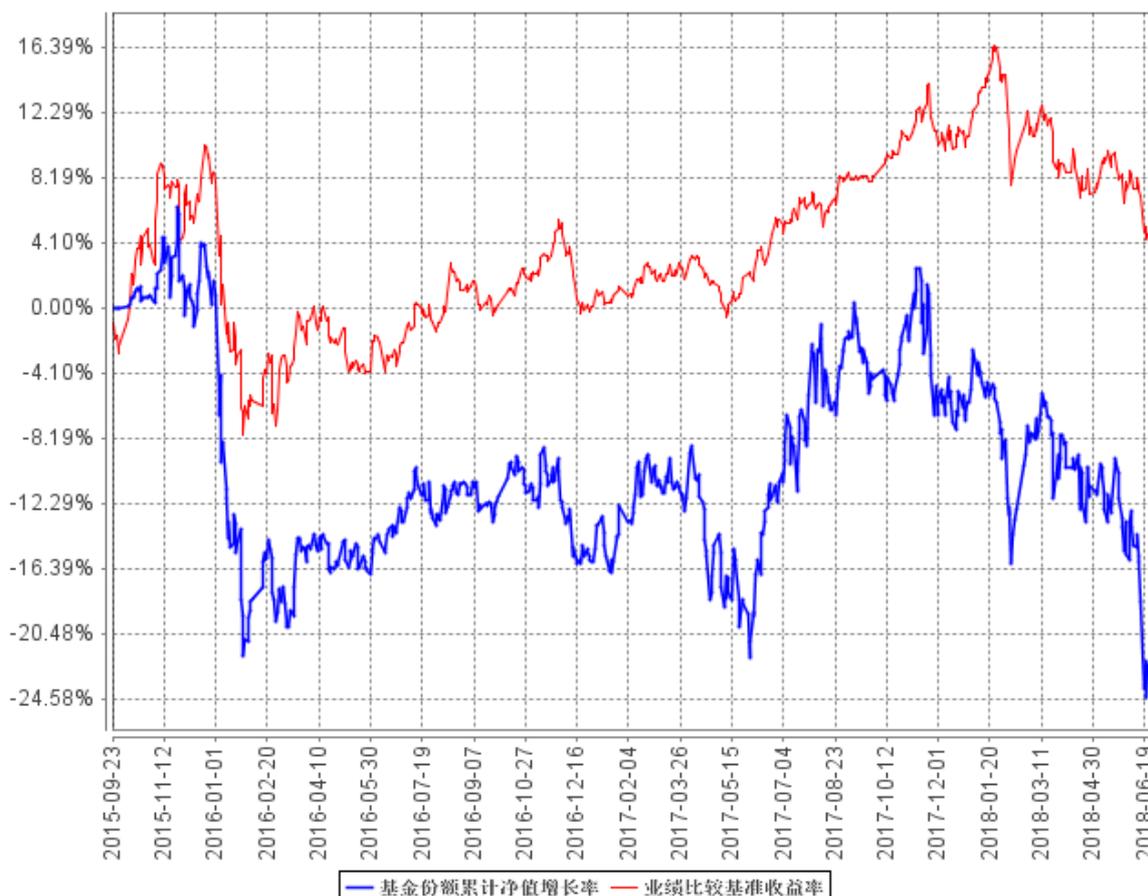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78%	2.58%	-4.50%	0.77%	-1.28%	1.81%
过去三个月	-11.41%	1.93%	-5.58%	0.68%	-5.83%	1.25%
过去六个月	-13.30%	1.69%	-6.95%	0.69%	-6.35%	1.00%
过去一年	-8.43%	1.55%	-2.34%	0.57%	-6.09%	0.9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50%	1.30%	3.03%	0.70%	-21.53%	0.6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已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创新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62 号文批准设立。红土创新基金总部位于深圳，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人民币，是国内首家创投系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权 100%。

红土创新基金在公募基金业务的优良传承基础上，借力股东对创业投资行业的深入理解，外加国内独创的博士后工作站研究支持，充分利用一级市场优势向二级市场延伸，将红土创新基金打造成为以权益类投资为特色的创新型资产管理机构。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红土创新基金共管理五只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 63.38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侯世霞	基金经理	2015 年 9 月 23 日	-	8	兰州大学 MBA。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汽车行业研究员；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化工行业首席分析师、证券投资部投资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红土创新新兴产业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红土创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則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

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截止 2018 年年中，上证综指下跌 13.9%；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2.9%；创业板指数下跌 8.33%。板块方面，仅有医药和休闲服务上涨，食品饮料微涨，其余行业指数全部下跌。其中，通信、综合、电气设备跌幅居前，指数在半年内大约下跌 25%。

本基金严格遵循了优选长期成长价值的投资思路，在宏观去杠杆，对外贸易战的前提下，优选杠杆率较低和以支持内需为主的行业进行了配置。2018 年上半年，市场在债务违约和局部流动性风险事件的冲击下，出现了较大跌幅。本基金根据市场变化，在股票仓位和行业配置上做出了调整应对，收益水平与市场相当。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81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3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 年股票市场面临内外部的多重约束，在基本面变化和流动性变化均不明朗的约束下，外部加息和贸易战对市场形成了显著的扰动。不确定的市场中，业绩成为选择方向的最确定的锚。在经历深度的普跌之后，在未来的半年，导致市场下跌的各项因素均得到缓和，市场大概率反弹。

对于 2018 年全年来看，经济增长和流动性成为盈利和估值的双重约束，但是随着货币政策

的逆周期宽松调节，以及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多个行业的格局会发生变化，市场在竞争中优化，落后低效产能进一步出清，企业盈利能力逐步改善，中国制造从求数量阶段进入求质量阶段，必将涌现大批的世界级的优秀公司。在经济复苏的过程中，相对后周期的计算机，传媒行业的业绩也进入改善期，同时宽货币紧信用的宏观组合也有利于轻资产行业获取相对优势。当全社会收入水平达到一定程度之后，人对于自身的消费的需求也更加重视品质的提升，娱乐、医疗、环保、教育、体育产业进入黄金发展时期，伴随消费升级崛起的优质公司值得我们高度关注。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工作组，由投研部门、运营部门及监察稽核部门的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工作组负责公司基金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制定和修订，负责定期审议公司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科学合理性，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特别是应当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遵照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424,292.10	10,182,241.07
结算备付金	590,699.26	706,790.94
存出保证金	90,659.18	149,696.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663,032.47	87,790,851.02
其中：股票投资	71,663,032.47	87,790,851.0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4,584.47	-
应收利息	1,260.56	2,694.6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9.85	4,09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6,904,627.89	98,836,366.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3,386.09	32,950.78
应付管理人报酬	94,729.38	125,013.34
应付托管费	15,788.25	20,835.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94,354.72	374,465.8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8,358.17	285,058.66
负债合计	406,616.61	838,324.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3,864,083.03	104,245,484.09
未分配利润	-17,366,071.75	-6,247,441.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98,011.28	97,998,04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904,627.89	98,836,366.86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815 元，基金份额总额 93864083.0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0,158,828.63	8,543,611.51
1.利息收入	37,362.72	127,894.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7,362.72	67,389.5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60,505.3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033,982.98	6,365,467.0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405,251.71	6,136,921.2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71,268.73	228,545.8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5,144.70	2,033,979.4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2,936.33	16,270.12
减：二、费用	1,671,414.73	2,297,446.24

1. 管理人报酬	640,674.92	825,059.97
2. 托管费	106,779.22	137,510.0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824,828.05	1,248,351.5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99,132.54	86,524.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30,243.36	6,246,165.2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0,243.36	6,246,165.2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4,245,484.09	-6,247,441.42	97,998,042.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830,243.36	-11,830,243.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381,401.06	711,613.03	-9,669,788.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02,452.75	-195,500.66	1,706,952.09
2.基金赎回款	-12,283,853.81	907,113.69	-11,376,740.1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3,864,083.03	-17,366,071.75	76,498,011.2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32,298,120.42	-21,123,000.80	111,175,119.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246,165.27	6,246,165.2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514,133.27	1,209,693.38	-7,304,439.8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05,734.84	-384,291.68	2,521,443.16
2.基金赎回款	-11,419,868.11	1,593,985.06	-9,825,883.0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23,783,987.15	-13,667,142.15	110,116,845.0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高峰 高峰 焦小川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完全一致。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3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b)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

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d)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e)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4 关联方关系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创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注：无。

6.4.5.1 关联方报酬

6.4.5.1.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40,674.92	825,059.9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2,615.57	221,828.4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6.4.5.1.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6,779.22	137,510.0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6.4.5.1.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6.4.5.2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未通过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5.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5.3.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5.3.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深创投	50,060,750.00	53.3332%	50,060,750.00	48.0200%

6.4.5.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4,424,292.10	32,051.23	10,319,604.41	56,240.5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5.5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5.6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6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证券。

6.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71,663,032.47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此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资管产品管理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的销售额确定做出规定。

(3) 除公允价值和增值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1,663,032.47	93.18
	其中：股票	71,663,032.47	93.1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14,991.36	6.52
7	其他各项资产	226,604.06	0.29
8	合计	76,904,627.89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2,229,933.30	55.2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287,808.00	9.5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764,149.15	20.6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81,142.02	8.3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1,663,032.47	93.6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沪港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4	苏宁易购	517,600	7,287,808.00	9.53
2	002027	分众传媒	666,786	6,381,142.02	8.34
3	300208	恒顺众昇	588,000	5,768,280.00	7.54
4	600596	新安股份	335,690	5,428,107.30	7.10
5	300577	开润股份	110,257	4,544,793.54	5.94
6	600588	用友网络	155,515	3,811,672.65	4.98
7	300476	胜宏科技	245,700	3,783,780.00	4.95
8	600271	航天信息	149,200	3,770,284.00	4.93
9	000977	浪潮信息	154,500	3,684,825.00	4.82
10	600845	宝信软件	136,400	3,594,140.00	4.70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htcxfund.com 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993	洛阳钼业	10,112,462.79	10.32
2	300208	恒顺众昇	9,757,360.00	9.96
3	002384	东山精密	8,104,714.00	8.27
4	600596	新安股份	7,426,516.20	7.58
5	300349	金卡智能	6,813,970.61	6.95

6	300496	中科创达	6,810,543.00	6.95
7	002027	分众传媒	6,456,252.20	6.59
8	603589	口子窖	6,178,842.50	6.31
9	300373	扬杰科技	6,169,309.00	6.30
10	002045	国光电器	5,759,786.00	5.88
11	000568	泸州老窖	5,354,292.00	5.46
12	603799	华友钴业	5,274,065.00	5.38
13	600362	江西铜业	4,968,058.00	5.07
14	000729	燕京啤酒	4,947,362.00	5.05
15	601288	农业银行	4,833,614.00	4.93
16	002677	浙江美大	4,687,639.00	4.78
17	600600	青岛啤酒	4,612,981.20	4.71
18	600702	舍得酒业	4,569,475.00	4.66
19	600132	重庆啤酒	4,511,990.00	4.60
20	603127	昭衍新药	4,365,993.00	4.46
21	300036	超图软件	4,321,105.00	4.41
22	000977	浪潮信息	4,320,475.00	4.41
23	603816	顾家家居	4,315,045.00	4.40
24	300476	胜宏科技	4,306,959.60	4.39
25	002712	思美传媒	4,290,519.00	4.38
26	603986	兆易创新	4,281,271.00	4.37
27	300166	东方国信	4,262,125.00	4.35
28	000933	神火股份	4,195,484.00	4.28
29	300618	寒锐钴业	4,101,105.00	4.18
30	300188	美亚柏科	4,062,227.80	4.15
31	603305	旭升股份	4,018,339.00	4.10
32	600409	三友化工	4,013,378.00	4.10
33	601998	中信银行	3,939,969.00	4.02
34	600588	用友网络	3,916,633.00	4.00
35	002456	欧菲科技	3,898,171.00	3.98
36	000001	平安银行	3,858,589.00	3.94
37	600271	航天信息	3,787,397.30	3.86
38	600845	宝信软件	3,712,543.00	3.79
39	601988	中国银行	3,690,254.00	3.77
40	300409	道氏技术	3,675,196.00	3.75
41	600801	华新水泥	3,649,929.00	3.72

42	600585	海螺水泥	3,647,891.00	3.72
43	002304	洋河股份	3,600,885.00	3.67
44	000002	万科A	3,598,447.99	3.67
45	000807	云铝股份	3,579,478.00	3.65
46	600489	中金黄金	3,570,166.00	3.64
47	600547	山东黄金	3,569,139.00	3.64
48	002281	光迅科技	3,567,450.00	3.64
49	300170	汉得信息	3,560,729.00	3.63
50	601601	中国太保	3,551,788.00	3.62
51	300418	昆仑万维	3,495,877.00	3.57
52	300271	华宇软件	3,458,354.00	3.53
53	603517	绝味食品	3,454,463.00	3.53
54	000672	上峰水泥	3,406,273.00	3.48
55	002371	北方华创	3,406,005.00	3.48
56	002465	海格通信	3,362,311.00	3.43
57	601688	华泰证券	3,340,699.02	3.41
58	600030	中信证券	3,326,732.41	3.39
59	300302	同有科技	3,310,769.84	3.38
60	600887	伊利股份	3,269,247.00	3.34
61	603019	中科曙光	3,188,136.22	3.25
62	300577	开润股份	2,969,846.76	3.03
63	002151	北斗星通	2,938,683.00	3.00
64	600219	南山铝业	2,779,140.00	2.84
65	002146	荣盛发展	2,703,775.00	2.76
66	600048	保利地产	2,702,779.00	2.76
67	002475	立讯精密	2,507,681.00	2.56
68	300571	平治信息	2,460,246.00	2.51
69	002368	太极股份	2,444,649.00	2.49
70	002065	东华软件	2,417,009.00	2.47
71	300554	三超新材	1,990,859.00	2.03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	------	------	----------	-----------

				比例 (%)
1	603799	华友钴业	10,326,255.00	10.54
2	603993	洛阳钼业	9,661,667.94	9.86
3	000002	万科A	8,741,807.10	8.92
4	603517	绝味食品	8,095,971.00	8.26
5	600048	保利地产	7,873,074.43	8.03
6	002456	欧菲科技	7,177,250.00	7.32
7	000725	京东方A	7,030,723.00	7.17
8	300349	金卡智能	6,411,945.68	6.54
9	603589	口子窖	6,074,332.90	6.20
10	300496	中科创达	5,942,424.00	6.06
11	300373	扬杰科技	5,762,618.00	5.88
12	603127	昭衍新药	5,618,535.00	5.73
13	300616	尚品宅配	5,615,773.40	5.73
14	002507	涪陵榨菜	5,208,765.00	5.32
15	000568	泸州老窖	5,207,431.88	5.31
16	601288	农业银行	5,147,527.00	5.25
17	002475	立讯精密	5,130,782.68	5.24
18	002045	国光电器	5,069,502.96	5.17
19	002677	浙江美大	4,993,459.90	5.10
20	000729	燕京啤酒	4,975,409.00	5.08
21	600362	江西铜业	4,828,407.52	4.93
22	300554	三超新材	4,790,007.00	4.89
23	002384	东山精密	4,761,334.00	4.86
24	000998	隆平高科	4,710,516.00	4.81
25	300433	蓝思科技	4,673,365.70	4.77
26	300700	岱勒新材	4,639,251.97	4.73
27	000888	峨眉山A	4,602,884.54	4.70
28	603816	顾家家居	4,583,484.00	4.68
29	600132	重庆啤酒	4,414,550.00	4.50
30	002712	思美传媒	4,151,234.00	4.24
31	600872	中炬高新	4,081,747.00	4.17
32	600600	青岛啤酒	4,026,983.96	4.11
33	300136	信维通信	3,992,384.20	4.07
34	600702	舍得酒业	3,983,278.00	4.06
35	000001	平安银行	3,871,744.00	3.95
36	603305	旭升股份	3,757,211.98	3.83
37	002024	苏宁易购	3,686,097.74	3.76

38	300036	超图软件	3,679,308.00	3.75
39	002281	光迅科技	3,655,433.00	3.73
40	300618	寒锐钴业	3,621,301.00	3.70
41	601601	中国太保	3,568,451.70	3.64
42	600547	山东黄金	3,567,033.00	3.64
43	600489	中金黄金	3,541,843.00	3.61
44	000933	神火股份	3,504,110.00	3.58
45	002371	北方华创	3,486,177.00	3.56
46	600409	三友化工	3,432,941.00	3.50
47	600801	华新水泥	3,412,745.00	3.48
48	600585	海螺水泥	3,387,891.00	3.46
49	000807	云铝股份	3,346,493.00	3.41
50	600030	中信证券	3,336,658.50	3.40
51	600887	伊利股份	3,326,923.00	3.39
52	002304	洋河股份	3,308,416.00	3.38
53	601988	中国银行	3,302,223.00	3.37
54	300208	恒顺众昇	3,290,138.00	3.36
55	601688	华泰证券	3,287,234.58	3.35
56	601998	中信银行	3,285,828.00	3.35
57	603986	兆易创新	3,261,300.00	3.33
58	002465	海格通信	3,177,181.00	3.24
59	300271	华宇软件	3,176,691.60	3.24
60	600596	新安股份	3,001,580.00	3.06
61	000672	上峰水泥	2,984,605.00	3.05
62	300302	同有科技	2,972,562.22	3.03
63	300418	昆仑万维	2,881,970.00	2.94
64	002151	北斗星通	2,737,582.00	2.79
65	600219	南山铝业	2,689,404.74	2.74
66	002146	荣盛发展	2,666,080.88	2.72
67	300571	平治信息	2,538,498.00	2.59
68	002065	东华软件	2,383,632.00	2.43
69	300166	东方国信	2,190,893.40	2.24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10,531,924.06
--------------	----------------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16,079,346.20
--------------	----------------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1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管理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恒顺众昇（300208）的发行主体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收到证监会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对恒顺众昇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陈肖强、刘涛等当事人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至 20 万元不等额度的罚款。决定书指出，公司存在未及时披露股东所持 5%以上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信息；未如实披露严重影响投资计划进展的信息；未按规定披露关联关系；提前确认多个重大合同的销售收入等违法事实。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0,659.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4,584.4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60.56
5	应收申购款	99.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6,604.0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897	104,642.23	52,052,990.74	55.46%	41,811,092.29	44.5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347,417.96	0.370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9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244,976,374.4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4,245,484.0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02,452.7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283,853.8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864,083.03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公司原总经理杨兵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离职，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披露。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再于《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高峰先生于 7 月 16 日任职公司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60,000.00 元。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例			
中信证券	4	288,717,333.33	46.08%	211,139.30	46.59%	-
广发证券	2	254,116,935.51	40.55%	180,751.83	39.89%	-
中信证券 (山东)	2	83,777,001.42	13.37%	61,266.01	13.52%	-
兴业证券	2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注：1、为节约交易单元资源，我公司在交易所交易系统升级的基础上，对同一银行托管基金进行了席位整合。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a、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b、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c、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d、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交易单元：

- a、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b、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c、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101-20180630	50,060,750.00	-	-	50,060,750.00	53.33%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1. 巨额赎回风险</p> <p>(1)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投资者的巨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p> <p>(2)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2. 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p> <p>单一投资者巨额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解决方案，或按基金合同约定，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p> <p>3. 流动性风险</p> <p>单一投资者巨额赎回可能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p> <p>4. 巨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在本基金募集期，本基金管理人唯一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认购本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深创投集团持有的本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原总经理杨兵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离职，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披露。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再于《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高峰先生于 7 月 16 日任职公司总经理。